

## 广东安居宝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广东安居宝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简称：安居宝，股票代码：300155）股票交易价格于2017年6月5日、2017年6月6日、2017年6月7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以上。根据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属于股票异常波动情况。

#### 二、公司核实情况说明

经与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通过现场及电话问询的方式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说明如下：

- 1、公司未发现前期披露信息存在需更正、补充之情况。
- 2、近期公共传媒未报道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公司2017年6月5日收到公司董事长张波先生提交的《向全体员工发出增持公司股票的倡议书》，张波先生承诺，凡于2017年6月5日至6月7日期间，公司员工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员工通过二级市场买入安居宝股票且连续持有12个月以上并且在职，若因增持安居宝股票产生的亏损，由张波先生予以全额补偿，收益则归员工个人所有。公司已于2017年6月5日午间发布了《关于公司董事长向全体员工发出增持公司股票倡议书的公告》。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经查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张波先生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没有买卖公司股票行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张波先

生没有质押股票。

###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第二部分第4条所述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情形。

2、公司将严格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有关信息披露工作，并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安居宝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6月7日